

# 115學年度 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入學招生 系統操作說明會



升學宣導資料

115.01.07註冊組

# 招生簡章查詢系統-技優保送

115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 保送簡章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本系統查詢結果僅供參考，若與簡章內容不符，概以正式簡章為準。

1. 請先依序選擇欲查詢之競賽、展覽名稱—職種(類)名稱—可報名之保送招生類別代碼及名稱
2. 再點選「查詢」，即可瀏覽招生學校、可接受保送之系科(組)學程名稱、代碼、名額、學校資料及備註說明等資訊
3. 國際技能競賽、亞洲技能競賽各職類「青少年組」其取得前3名、優勝名次或正備取國手資格者，不予參加本招生。
4. 本招生所列各項競賽，符合競賽取得前3名、優勝名次或正備取國手之證明文件，限於高級中等學校就讀期間及其以後取得者始可採認。

競賽、展覽名稱	國際技能競賽(青年組)
職種(類)名稱	自主移動機器人
可報名之保送招生類別代碼及名稱	不限制
<input type="button" value="查詢"/>	

除了上列的保送類別至多擇一報名外，您還可以選擇不限類別報名。

職種(類)名稱	不分系菁英班
保送招生類別代碼及名稱	99不限類別

**115 學年度「99不限類別」無招生名額**  
**※本系統提供有招生名額之招生類別查詢**

115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 保送簡章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競賽、展覽名稱	國際技能競賽(青年組)
職種(類)名稱	自主移動機器人
保送招生類別代碼及名稱	不限制

符合的共有 81 筆

[回首頁](#)

招生學校	接受保送系科(組)學程	招生類別	志願代碼	名額	電話	傳真	校址	備註說明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不分系學士班(機電技優專區)	10 機電	10-001	17	02-27333141	02-27376661	106335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4段43號	1.四技修業4年。2.本班學生於大一下學期依個人志願及本校各系規定登記分流意願，並於大二起正式分流各系(需考試或名額限制)，或經由甄選進入應用科技學士學位學程，或其他學系之學位學程就讀。3.應屆科技學士學位學程學生畢業時之畢業必修學分少於一般科系，且有資深業界經歷及其他相關輔導等學生持續精進技藝專長，使學生可多元自主發展個人技能與特色。4.本班提供學業待加強之學生免費伴讀輔導及暑期輔導課程。5.相關師資請至本校應用科技學院不分系學士班網頁查詢。6.本校訂有「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四年制學生英文必修領域課程學習辦法」，學生須符合相關辦法規定方可畢業。7.本校積極推動全英遠端課程，部分課程採英語授課，以提升學生國際移動力，培育具專業素養、全球化競爭優勢之人才。8.與臺大、臺師大成立「國立臺灣大學系統」，共享教學及圖書館等資源，開放三校課程、學分學程互選及學士班跨校輔系與雙主修。114學年度第1學期三校互選課程超過2,000人次。9.備有男女學生宿舍，宿舍分配以遠端臺北市、新北市(汐止、東區、石碇、新店、永和、中和、土城、樹林、泰山、新莊、板橋、三鶯、蘆洲、五股，共十四區不得申請)以外地區滿一年以上者得提出申請，並優先分配床位。10.學生入學後部分課程安排至華夏校區上課。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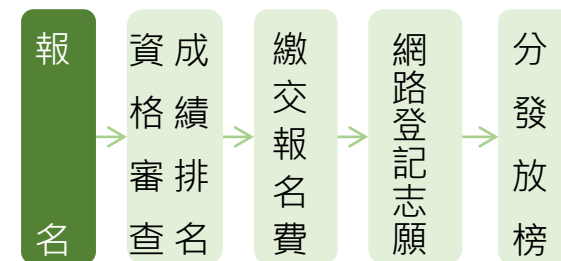
# 技優保送入學招生作業流程

重要日程	辦理事項
115.2.2(一)10:00起 115.2.5(四)17:00止	<u>網路報名及繳寄報名資格審查資料</u> 1.由考生個別報名 2.至本委員會網站輸入報名資料並完成資格審查資料寄送 (115.2.5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
115.2.25(三)10:00起	公告資格審查結果及成績排名
115.3.4(三)10:00起 115.3.6(五)24:00止	繳交報名費(符合資格考生繳交報名費)
115.3.9(一)10:00起 115.3.11(三)17:00止	網路登記志願(通過資格審查並完成繳費之考生，至多50個志願)
115.3.17(二)10:00起	分發放榜(本委員會網站公告並提供查詢)
115.3.25(三)17:00前	報到或聲明放棄錄取(依各校規定之報到時間辦理)

# 技優保送入學招生作業流程

## 網路報名

【115.2.2(一)10:00-115.2.5(四)17:00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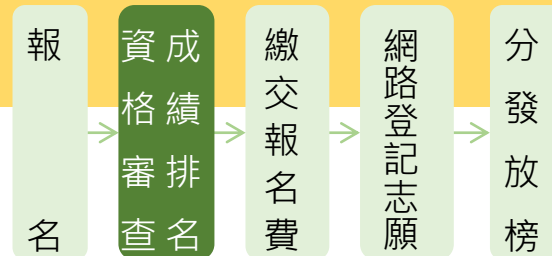
- 一律採**網路報名**
- 符合報名資格考生，除可選擇「不限類別」報名外，**其他招生類別至多選擇1個招生類別報名**  
(各競賽職種類對應可報名之招生類別，請參閱簡章第2-10頁對照表)
- 舉例：  
甲生為全國技能競賽「冷凍空調」第2名，可選擇以下之招生類別報名：  
(1)同時報名2個類別：「不限類別」+「1個保送類別」(10機械、20電機、21冷凍、25電子、55工程及56管理擇一)  
(2)**僅報名「1個保送類別」**(10機械、20電機、21冷凍、25電子、55工程及56管理**擇一**)  
註:115學年度「99不限類別」(不分系菁英班)無招生名額

# 技優保送入學招生作業流程

競賽名稱	競賽名次	等第
國際技能競賽 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 國際科技展覽	第1名(金牌)	第一等
	第2名(銀牌)	第二等
	第3名(銅牌)	第三等
	優勝	第四等
亞洲技能競賽(青年組)	第1名(金牌)	第四等
	第2名(銀牌)	第四等
	第3名(銅牌)	第四等
	優勝	第五等
國際技能競賽 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 亞洲技能競賽(青年組)	正(備)取國手	第五等
	第1名(金牌)	第六等
	第2名(銀牌)	第七等
全國技能競賽 全國身心障礙者技能競賽	第3名(銅牌)	第八等
	第1名	第八等
	第2名	第九等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第3名	第十等

國際技能競賽、亞洲技能競賽各職類「青少年組」取得前3名、優勝名次或正備取國手資格者，不予參加本招生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 資格審查

- 符合保送競賽資格
- 高級中等學校畢(結)業生、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含不具學籍自學生)學生或具同等學力學生

## 成績排名

- 不採計統測成績
- 按各類別依左表獲獎等第排名

如獲獎等第相同時，則以該職(種)類競賽參加人數為參酌順序，競賽人數較多者，排名在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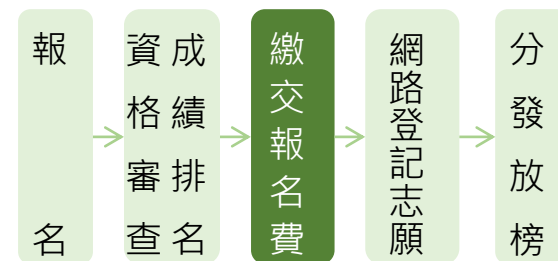
## 資格審查結果公告 【115.2.25(三)10:00】

本委員會網站提供審查結果查詢  
依考生報名類別提供**保送類別**及**不限類別**排名

# 技優保送入學招生作業流程

## 繳交報名費

【115.3.4(三)10:00-115.3.6(五)24:00止】



- 通過資格審查考生須於115.3.4(三)10:00起，至本委員會網站「繳款帳號查詢及繳款單列印系統」查詢繳款帳號與金額並下載繳款單

**繳款帳號每人皆不同**，勿以其他同學繳款帳號繳費或與他人合併繳費

- 報名費新臺幣200元，須在115.3.6(五)24:00前完成繳費

審查通過低收入戶考生免繳報名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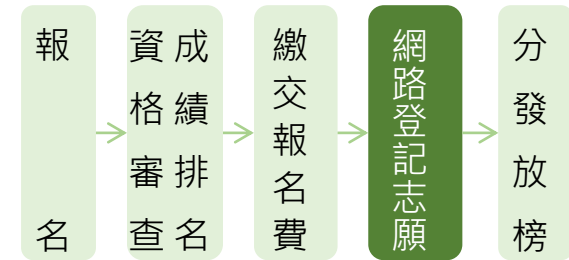
審查通過中低收入戶考生可減免60%，繳交報名費新臺幣80元

- 繳費成功才可參加網路登記志願

# 技優保送入學招生作業流程

## 網路登記志願

【115.3.9(一)10:00-115.3.11(三)17:00止】



✎ 考生至多選填50個志願

✎ 考生於系統所選填之志願，在未確定送出前皆可修改或暫存

**一旦確定送出後即完成志願登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新登記，僅能上網確定送出1次，請務必審慎考慮後再行送出資料，請考生特別注意**

✎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以未登記論，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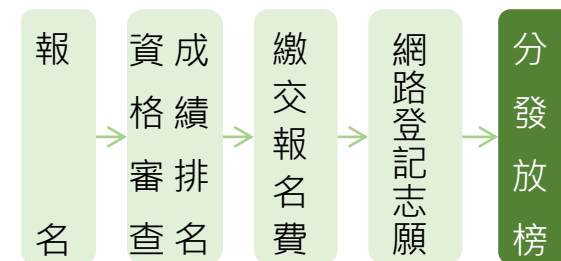
✎ 完成志願登記「確定送出」後，產出「登記志願表」，志願表為完成網路登記志願之重要憑證，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並妥善保存「**登記志願表**」

**(系統關閉後，無法再提供登記志願表下載，亦不再接受補發申請)**

# 技優保送入學招生作業流程

## 分發放榜

【115.3.17(二)10:00起】



- ✎ 本委員會網站公告錄取名單
- ✎ 各校網站公告報到時間、方式及注意事項，分發錄取生須自行至錄取學校網站查詢；未上網查詢而致影響錄取及入學權益者，概由分發錄取生自行負責
- ✎ 分發錄取生應依所錄取學校規定時間及方式，攜帶「學歷（力）證件」、「身分證」及「競賽獲獎證明」等文件**正本**辦理報到
- ✎ 分發錄取生完成報到後，**未在簡章規定時間內辦理放棄錄取**，**即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四技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甄選入學、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各四技二專學校及大學校院之招生**，違者取消保送錄取及入學資格
- ✎ 分發錄取生無論已否註冊入學，均不得再以同一證件或競賽、展覽獎項參加次一學年度及其以後之**四技二專學校及大學校院相關學系技優入學**，違者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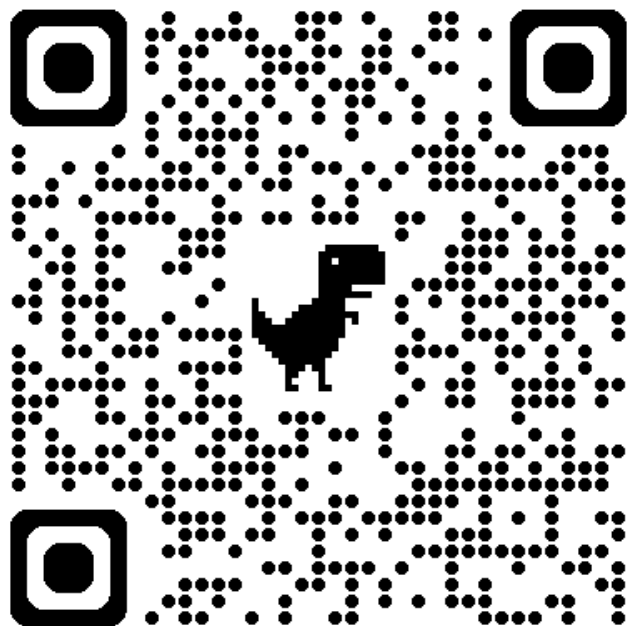
**註：**本學年度考生錄取保送，但放棄報到，則可持同一證件報名115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但不管本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是否錄取，均**不可**持同一證件報名下一學年度及其以後的技優保送及甄審入學招生

# 技優保送入學招生作業流程-系統練習版

## 技優保送系統練習版

系統名稱	系統【練習版】起訖時間
報名系統	115.1.12(一)10:00- <u>1.30(五)</u> 17:00止
繳款帳號查詢及繳款單列印系統	115.1.12(一)10:00- <u>2.13(五)</u> 17:00止
網路登記志願序系統	115.1.12(一)10:00- <u>2.13(五)</u> 17:00止

# 技優保送作業系統



## 技優保送作業系統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高中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 1. 最新消息

- 重大變革事項
- 考生資訊
- 高中學校資訊
- 委員學校資訊
- 其他資訊

#### 2. 招生學校

#### 3. 規章辦法

#### 4. 重要日程

#### 5. 常見問題

#### 6. 簡章查詢與下載

#### 7. 下載專區

#### 8. 統計資料

#### 9. 相關網站連結

#### 10. 考生作業系統

- 技優保送作業系統

#### 最新消息

##### 【重大變革事項】

1. 本(115)學年度四技二專 技優保送 入學招生重要注意事項，請務必詳閱本招生簡章第II~III頁。
2. 【技優保送入學招生重大變革】 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入學招生，自 115學年度招生起，取得 國際技能競賽、亞洲技能競賽（青年組）...
3. 本(115)學年度四技二專 技優甄審 入學招生重要注意事項，請務必詳閱本招生簡章第III~V頁。
4. 【技優甄審入學招生重大變革】 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自 115學年度招生起，取得 國際技能競賽、亞洲技能競賽（青年組）...
5. 【技優保送入學招生變革預告】 依招策會113年9月30日第 1130000353號函，自 116學年度招生起，取得...

# 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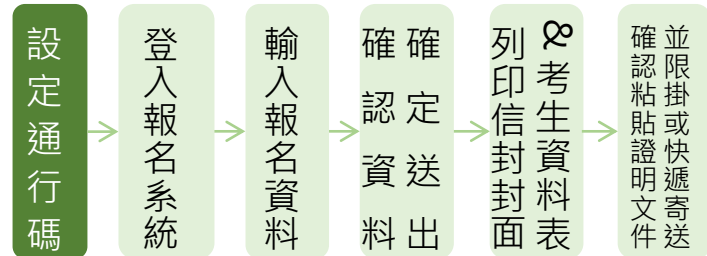
## 登入畫面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 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



## 2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 注意事項

- 首次使用本系統，請先點選「第一次登入，設定通行碼」，通行碼設定僅限1次。
- 請考生務必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 通行碼遺失時，須依通行碼遺失補發程序辦理，通行碼補發申請表請自行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填妥補發申請表並黏妥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後，傳真至本委員會提出申請補發，補發以1次為限，作業時間至少需30分鐘，若因此造成考生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 完成「確定送出」，方可列印報名資料及查詢報名狀態。
- 報名資料輸入及「確定送出」時間：115.02.02 (星期一) 10:00起至115.02.05 (星期四) 17:00止，報名期間內系統24小時開放【最後一日，115.02.05 (星期四)僅至17:00止】。
- 報名表件寄送截止日：115.02.05 (星期四)(郵戳為憑)。
- 未完成上述作業，視同放棄報名本招生。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 如民國94年1月1日出生，請輸入940101

通行碼： 請輸入你已設定的通行碼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326331

通行碼已設定，我要報名

詳讀聲明後  
請勾選

###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以下簡稱本會)主辦 115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以下簡稱本招生)，須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在辦理招生事務之目的下，進行處理及利用。本會將善盡善良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妥善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僅提供本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 考生資料蒐集與目的**  
凡報名本招生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會，得將自考生報名參加本招生所取得之個人及其相關成績資料，運用於本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 考生資料利用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本會在辦理本招生所蒐集之考生資料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並提供其報名資料及成績予(1)考生本人、(2)考生原就讀之高級中等學校、(3)其他科技校院或大學入學招生之主辦單位、(4)辦理新生報到或入學資料建置之學校、(5)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6)教育部。
- 考生資料蒐集之類別**  
本招生蒐集之考生個人資料包含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統一證號)、性別、中低收入戶或低收入戶情形、電子信箱、通訊地址、聯絡電話、手機號碼、緊急聯絡人姓名、緊急聯絡人電話、高中職入學年、專(肄)業學校、專(肄)業學制、學校型態、專(肄)業科組別、專(肄)業年月、競賽或證照名稱、競賽或證照職種(類)、獲獎或發證照日期、競賽優勝名次或證照等級等。
- 考生資料儲存及保管**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本會考生個人資料保存時間，為自本招生之學年度起算6個學年度，並於時間屆滿後銷毀。
- 考生資料權利行使**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考生可就個人的資料享有(1)查詢或請求閱覽、(2)請求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5)請求刪除等權利。但考生請求權利行使，不得影響本招生有關資料審查、成績計算、排名、篩選及分發結果等相關工作。  
本會聯絡電話：02-27725333  
本會地址：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 考生權益**  
若考生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予本會，本會將不受理考生報名本人學招生，且視同考生放棄參加本招生。

同意提供本人之個人資料予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作為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進行設定通行碼      不同意，回登入畫面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 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 步驟1-設定通行碼

報名程序： 1.設定通行碼 2.閱讀注意事項 3.輸入報名資料 4.確定送出作業 5.列印審查資料 6.查詢收件狀態

### 注意事項

1. 通行碼設定及列印功能限報名考生第1次登入使用。
2. 已完成通行碼設定及列印之考生，請「回登入畫面」重新登入報名。
3. 請考生務必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 設定通行碼

考生姓名：	<input type="text"/>	須與報名資料一致，送出後不得更改；無法繕打之罕見字以半型*取代。
身分證號：	<input type="text"/>	以半型英數輸入，送出後不得更改，請仔細填寫；外籍人士請填居留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input type="text"/>	請輸入民國年月日，例如民國94年1月1日，則輸入940101。
電子信箱：	<input type="text"/>	請填寫正確，限輸入2組以；隔開。(無電子信箱請輸入@)
請設定通行碼：	<input type="text"/>	通行碼長度為8~12個字元，須包含英文(大小寫不限)及數字。
再輸入一次通行碼：	<input type="text"/>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請輸入下方數字

※如非法使用其他考生個人資料，登入本系統設定通行碼，致使其他考生權益受損，情節重大者移送司法單位審理。

※請注意：通行碼僅允許設定1次，一旦送出即不得更改，資料確認無誤後請送出。

※通行碼送出後請先列印或儲存，並務必妥善保存；遺失限補發1次，請向本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請。

 **送出通行碼**

**清除重設**

設定通行碼

登入報名系統

輸入報名資料

確認資料

確定送出

列印信封封面



考生資料表

並限掛或快遞寄送  
確認粘貼證明文件

輸入個人基本資料  
及自行設定通行碼

確認送出前，務必再次檢視輸入資料是否正確，點選「送出通行碼」，無法修正資料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 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 通行碼設定成功、儲存或列印通行碼確認單留存

設定通行碼

登入報名系統

輸入報名資料

確認資料

確定送出

列印信封封面  
考生資料表

並限掛或快遞寄送  
確認粘貼證明文件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 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

報名程序： 1.設定通行碼 2.閱讀注意事項 3.輸入報名資料 4.確定送出作業 5.列印

### 注意事項

1. 通行碼設定及列印功能限報名考生第1次登入使用。
2. 已完成通行碼設定及列印之考生，請「回登入畫面」重新登入報名。
3. 請考生務必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行負責。

列印通行碼留存

回登入畫面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網路報名通行碼完成設定確認單

考生姓名：王

身分證號：A

您於網路報名系統自行設定並完成送出之通行碼如下，請務必妥善保存：

通行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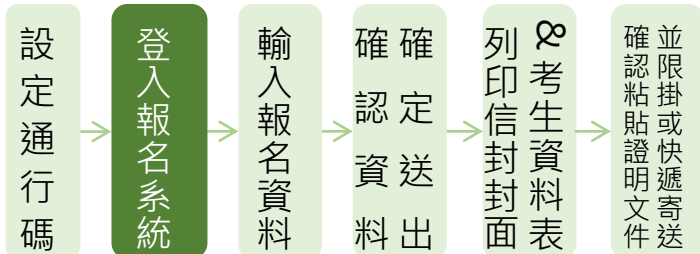
#### 【注意事項】

1. 為避免個人資料外洩，至本委員會網站登入各階段作業系統均須輸入通行碼，方可進行查詢及登記志願等相關作業。
2. 本通行碼限考生本人使用。請務必妥善保管，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3. 通行碼限設定1次。通行碼遺失時，須向本委員會提出申請補發，補發以1次為限，作業時間至少須30分鐘，若因此造成考生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請向本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請。(本委員會聯絡電話：02-2772-5333)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 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 通行碼設定完成後登入系統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 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

## 4 步驟2-閱讀注意事項

報名程序： 1.設定通行碼 2.閱讀注意事項 3.輸入報名資料 4.確定送出作業 5.列印審查資料 6.查詢收件狀態

### 注意事項

- 首次使用本系統，請先點選「第一次登入，設定通行碼」，通行碼設定僅限1次。
- 請考生務必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 通行碼遺失時，須依通行碼遺失補發程序辦理，通行碼補發申請表請自行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填妥補發申請表並黏妥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後，傳真至本委員會提出申請補發，補發以1次為限，作業時間至少需30分鐘，若因此造成考生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 完成「確定送出」，方可列印報名資料及查詢報名狀態。
- 報名資料輸入及「確定送出」時間：115.02.02 (星期一) 10:00起至115.02.05 (星期四) 17:00止，報名期間內系統24小時開放【最後一日，115.02.05 (星期四)僅至17:00止】。
- 報名表件寄送截止日：115.02.05 (星期四)(郵戳為憑)。
- 未完成上述作業者，視同放棄報名本招生。

### 第一次登入，設定通行碼

3 身分證號： .....  
出生年月日： ..... 如民國94年1月1日出生，請輸入940101  
通行碼： ..... 請輸入你已設定的通行碼  
驗證碼： 輸入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629905

通行碼已設定，我要報名

### 注意事項

- 報名系統開放時間：115.02.02 (星期一) 10:00起至115.02.05 (星期四) 17:00止，報名期間內系統24小時開放(最後一日僅至17:00止)。
- 符合報名資格者，除可選擇「不限類別」報名外，其他可報名之招生類別中**至多選擇1個招生類別**報名。
- 網路報名資料在未確定送出前，報名資料可修改並暫存；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得再行更改報考類別，僅允許上網確定送出1次，請務必審慎考慮欲報考之類別後，再確定送出。
- 僅報名「不限類別」之所有考生一律免繳報名費，有報名其他招生類別之報名費為新臺幣200元整，低收入戶考生免繳報名費，中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新臺幣80元整。
-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報名或雖有上網報名但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視同放棄報名，考生不得異議。
- 考生登錄本委員會網站時，皆須輸入個人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及通行碼方能進行資格及成績查詢、繳款帳號查詢及繳款單列印、登記志願等相關作業，請妥善保存通行碼以維護並保障個人權益。
- 確定送出後，請務必在115.02.05 (星期四)前將報名資料以快速或限時掛號郵寄至本委員會審查(郵戳為憑)，否則視同放棄報名資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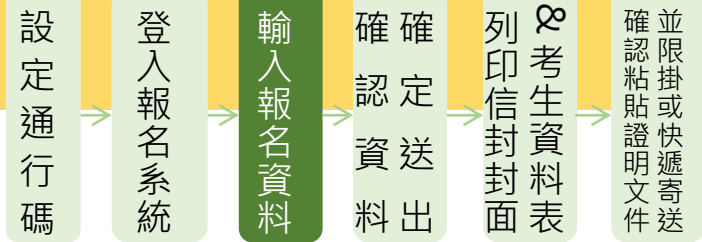
我已詳閱招生簡章及以上注意事項。

進行報名 放棄離開

詳讀注意事項後  
請勾選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 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 步驟3-輸入報名資料(獲獎項目、名次、職種、日期、基本資料)

報名程序： 1.設定通行碼 2.閱讀注意事項 3.輸入報名資料 4.確定送出作業 5.列印審查資料 6.查詢收件狀態

獲獎資料	
獲獎項目：	亞洲技能競賽(青年組) <input type="button" value="v"/> <small>※同時符合多項保送資格者，限選擇1項報名。 ※報到時繳驗 獲獎證明 正本，若報到時發現報名資料內容或證件與事實不符者，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 ※國際技能競賽、亞洲技能競賽各職類「青少年組」其取得前3名、優勝名次或正備取國手資格者，不予參加本招生。 ※本招生所列各項競賽，符合競賽取得前3名、優勝名次或正備取國手之證明文件，限於高級中等學校就讀期間及其以後取得者始可採認。</small>
競賽優勝名次：	第1名(金牌) <input type="button" value="v"/>
職種(類)名稱：	工業設計技術 <input type="button" value="v"/>
獲獎日期：	民國 114 <input type="button" value="v"/> 年 11 <input type="button" value="v"/> 月 29 <input type="button" value="v"/> 日 <small>※請注意！94年(含)以前獲獎資料請先傳真本會並電話確認後，方可確定送出！</small>
報名資格：	應屆畢(結)業生 <input type="button" value="v"/> 高中職入學年： 112 <input type="button" value="v"/> 年9月 畢業年月：民國 115 <input type="button" value="v"/> 年 06 <input type="button" value="v"/> 月

報名項目	
報名招生類別(擇一點選)：	<input type="radio"/> 同時報名保送類別及不限類別(不分系菁英班志願)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僅報名保送類別(放棄不分系菁英班志願) ← <input type="radio"/> 僅報名不限類別(不分系菁英班志願，放棄保送類別) <small>115學年度「99不限類別」無招生名額</small>
請選擇保送類別：	85-商設 <input type="button" value="v"/>

**115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保送「99不限類別」無招生名額**  
考生僅能選擇「保送類別」報名

# 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 考生獲獎和報名資料登錄、報名資料暫存

基本資料	
身分證號：	9
考生姓名：	明
出生年月日：	9
電子信箱：	
繳費註記：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一般生 <input type="radio"/> 低收入戶 <input type="radio"/> 中低收入戶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另須繳交證明文件，經審查通過，低收入戶考生，可免繳報名費；中低收入戶者，減免60%報名費，繳交證明文件影本方式說明請詳閱招生簡章。
郵遞區號：	4 ※如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可輸入10608或106344。
通訊地址：	新北市 號 ※門牌號碼請以阿拉伯數字半形小寫填寫，請填寫完整地址，如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若您的住址有無法繕打之罕見字，在電腦上無法正常顯示，請以半型*代替，並下載填寫造字申請表，連同報名表寄回本委員會處理。
聯絡電話：	02- 例: 02-27721234 ※請務必填寫可聯絡到的電話，以備緊急所需，如無住宅電話，可填寫手機電話號碼。
手機號碼：	09- 例: 0935123456 ※請務必填寫本人手機號碼，若無手機，則填寫可聯絡到的手機號碼，以備緊急所需，範例：0935123456。
緊急聯絡人：	林 ※若您的聯絡人姓名為無法繕打之罕見字，在電腦上無法正常顯示，請以半型*代替，並下載填寫造字申請表，連同報名表寄回本委員會處理，例如：林王民佑，則輸入林*佑。
緊急聯絡人電話：	09- (緊急事件發生時可聯絡) ※如無住宅電話，可填寫手機電話號碼，範例：0935123456。
畢(結)業學校：	新北市 189市立新北高工 ※請先選擇畢業學校縣市，再點選畢業學校。
學校型態：	高職【專業類科及進修部】 ※說明：職業類科請點選「高職【專業類科及進修部】」；綜合高中部(含學術學程、專門學程)請點選「綜合高中」；實用技能學程請點選「實用技能學程」；普通科及學術群其他科班請點選「高中【其他(綜合)】」。
畢(結)業科組別：	110-機械科 ※請先選擇
學制：	日間部
驗證碼：	177071 請輸入下方數字

已暫存，尚未確定送出，未完成報名手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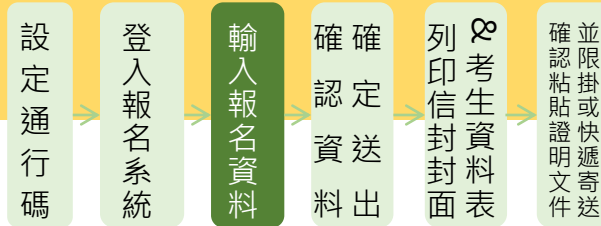
[確定](#)

[暫存資料](#)   [離開報名系統](#)   [我要確定送出](#)

## 報名資料確定送出

基本資料	
身分證號：	9
考生姓名：	明
出生年月日：	9
電子信箱：	
繳費註記：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一般生 <input type="radio"/> 低收入戶 <input type="radio"/> 中低收入戶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另須繳交證明文件，經審查通過，低收入戶考生，可免繳報名費；中低收入戶者，減免60%報名費，繳交證明文件影本方式說明請詳閱招生簡章。
郵遞區號：	4 ※如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可輸入10608或106344。
通訊地址：	新北市 號 ※門牌號碼請以阿拉伯數字半形小寫填寫，請填寫完整地址，如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若您的住址有無法繕打之罕見字，在電腦上無法正常顯示，請以半型*代替，並下載填寫造字申請表，連同報名表寄回本委員會處理。
聯絡電話：	02- 例: 02-27721234 ※請務必填寫可聯絡到的電話，以備緊急所需，如無住宅電話，可填寫手機電話號碼。
手機號碼：	09- 例: 0935123456 ※請務必填寫本人手機號碼，若無手機，則填寫可聯絡到的手機號碼，以備緊急所需，範例：0935123456。
緊急聯絡人：	林 ※若您的聯絡人姓名為無法繕打之罕見字，在電腦上無法正常顯示，請以半型*代替，並下載填寫造字申請表，連同報名表寄回本委員會處理，例如：林王民佑，則輸入林*佑。
緊急聯絡人電話：	09- (緊急事件發生時可聯絡) ※如無住宅電話，可填寫手機電話號碼，範例：0935123456。
畢(結)業學校：	新北市 189市立新北高工 ※請先選擇畢業學校縣市，再點選畢業學校。
學校型態：	高職【專業類科及進修部】 ※說明：職業類科請點選「高職【專業類科及進修部】」；綜合高中部(含學術學程、專門學程)請點選「綜合高中」；實用技能學程請點選「實用技能學程」；普通科及學術群其他科班請點選「高中【其他(綜合)】」。
畢(結)業科組別：	110-機械科 ※請先選擇「學校型態」後，再選「畢(結)業科組別」。
學制：	日間部
驗證碼：	177071 請輸入下方數字

[暫存資料](#)   [離開報名系統](#)   [我要確定送出](#)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 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 步驟5-列印考生報名資料表(並粘貼各項證明文件)

報名程序： 1.設定通行碼 2.閱讀注意事項 3.輸入報名資料 4.確定送出作業 5.列印審查資料 6.查詢收件狀態

考生姓名： 月 繳費註記： 一般生 報名招生類別： 10-機械  
獲獎項目：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職種(類)： 機器人 名次： 第2名

### 注意事項

1. 考生請先列印「技優保送報名專用信封封面」黏貼於A4(含)以上尺寸信封袋，並列印下列報名資料依序裝袋，且於封面勾選繳寄資料及親自簽名。
2. 報名資料須於115.02.05 (星期四)前以快遞或限掛寄至本委員會審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報表列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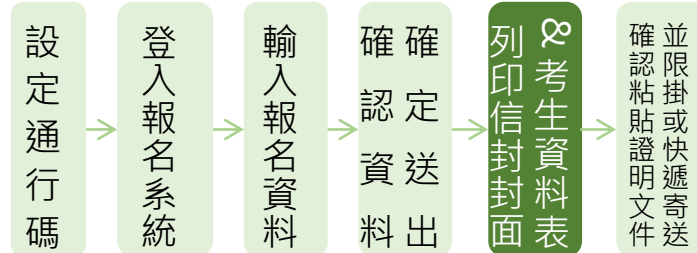
自行留存	報名完成確認單	考生完成報名作業後，請務必下載並列印「完成技優保送入學報名確認單」自行留存，以備查驗。嗣後考生對報名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完成技優保送入學報名確認單」，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列印黏貼於A4(含)以上尺寸信封	技優保送報名專用信封封面	黏貼於A4(含)以上尺寸信封製作「技優保送報名專用信封袋」。
必繳	考生報名表	1.報名表須由考生親自簽名。2.貼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必繳	學歷(力)證明文件	應屆畢業生請繳交就讀學校蓋有114學年度第1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須蓋有最後一學年第一學期註冊章)；學生證無註冊章及就讀科別者，須繳交由就讀學校開立之「在學證明(須註明就讀科別)」正本且須加蓋教務處戳章；畢業生請繳交畢業證書影本；同等學力證明應繳文件請參考本簡章附錄六。
必繳	技藝技能優良獲獎證明影本黏貼表	須黏貼獲獎證明影本，同時符合多項保送資格者，限選擇1項報名；報到時繳驗正本，若報到時發現報名資料內容或證件與事實不符者，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
選繳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影本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另須繳交證明文件，經審查通過，低收入戶考生，可免繳報名費；中低收入戶者，減免60%報名費。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應分別繳交所屬直轄市、縣(市)政府或授權之鄉(鎮、市、區)公所所開具於報名截止日前，仍有效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所繳證明文件應內含考生姓名或身分證統一編號，且在報名截止日前仍有效。所繳證明文件，若未含考生姓名或身分證統一編號者，應加附戶口名簿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影本。
選繳	造字申請表	無法繕打之罕見字請填寫寄回本委員會造字。

必繳

離開報名系統

查詢報名狀態

下載PDF閱讀軟體 Adobe Reader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  
考生必繳  
務必檢附115年度證明文件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 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 完成報名確認單(樣張)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完成技優保送入學報名確認單

考生姓名： [ ]

身分證號： [ ] 9

驗證條碼： [ ]

獲獎日期： 114年12月12日

競賽項目：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職種(類)： 機器人

名次： 第2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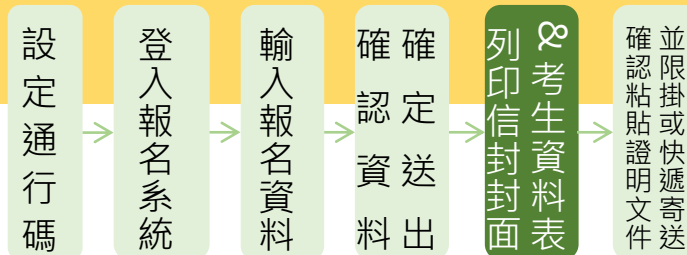
報名招生類別： 10-機械

注意事項：

1. 本確認單無須繳回，請自行留存。
2. 個別報名考生對報名提出疑義，應檢附本確認單，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自行留存**

考生簽名： \_\_\_\_\_ (請親自簽名)



## 報名專用信封封面(樣張)- 黏貼A4(含)以上尺寸信封上

※請將此頁黏貼於A4(含)以上尺寸信封袋[寄件期限：115年2月5日(星期四)止(郵戳為憑)]

【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報名專用信封封面】

考生姓名： [ ] 聯絡電話(考生自行填寫)： [ ]

地 址： [ ] 號

報名招生類別： 10-機械

檢附資料，請於勾選，並依序由上而下裝釘(或用長尾夾夾妥)，平放置入信封內  
(說明：★為必繳資料，▲為需繳交者才須繳交)

- 考生報名表(1.須由考生親自簽名。2.貼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技藝技能優良獲獎證明影本黏貼表
- 學歷(力)證明文件
-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影本(非清寒證明)
- ▲造字申請表
- ▲更改姓名後之戶籍謄本(競賽獎狀上的姓名與現在身分證上的姓名不一樣的才須繳交)

限時掛號

郵票黏貼處

考生簽名確認欄

**考生簽名**

收件單位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五樓)

115學年度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 收

115學年度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  
主辦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五樓)  
電話：(02)2772-5333  
傳真：(02)2773-5633  
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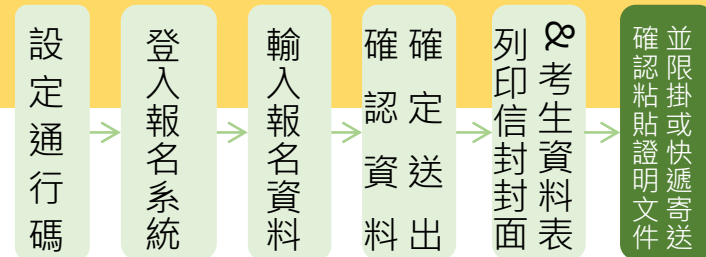
※請將此頁黏貼於A4(含)以上尺寸信封袋[寄件期限：115年2月5日(星期四)止(郵戳為憑)]

→ 此處朝信封封口黏貼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 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 學歷(力)證明文件(樣張)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學歷(力)證明文件 (寄本委員會)

考生姓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號
	年 月 日	
<b>證明文件黏貼處</b>		
應屆畢業生請繳交就讀學校蓋有114學年度第1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須蓋有最後一學年第一學期註冊章);學生證無註冊章及就讀科別者,須繳交由就讀學校開立之「在學證明(須註明就讀科別)」正本且須加蓋教務處戳章;畢業生請繳交畢業證書影本;同等學力證明應繳文件請參考本簡章附錄六。 (證明文件影本超出黏貼範圍時,請縮印或折疊)		
<b>應屆畢業生黏貼114學年度第1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須蓋有最後一學年第一學期註冊章);學生證無註冊章及就讀科別者,須繳交由就讀學校開立之「在學證明」正本</b>		
<b>畢業生黏貼畢業證書影本</b>		

製表日期:2026/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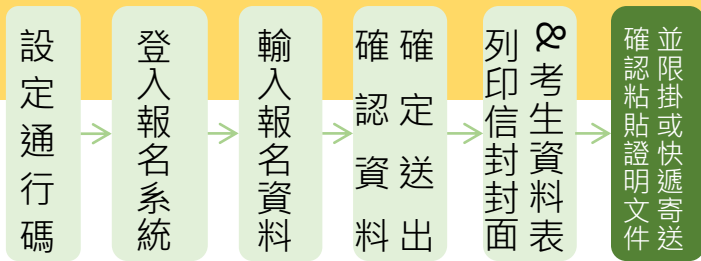
##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樣張)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考生姓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號
	年 月 日	
<p>(1)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係指經報名考生戶籍所在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審核認定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應分別繳交所屬直轄市、縣(市)政府或授權之鄉(鎮、市、區)公所所開具於報名截止日前,仍有效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p> <p>(2) 所繳證明文件如未含考生姓名及身分證統一編號者,應加附戶口名簿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影本。</p> <p>(3) 清潔證明非屬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不符報名費減免規定。</p>		
<b>證明文件黏貼處</b>		
(證明文件影本超出黏貼範圍時,請縮印或折疊)		
<b>具有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 考生必繳 黏貼115年度證明文件影本</b>		

製表日期:2026/2/2

# 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 繳寄報名資料，並上網查詢報名狀態

報名程序： 1.設定通行碼 2.閱讀注意事項 3.輸入報名資料 4.確定送出作業 5.列印審查資料 6.查詢收件狀態

考生姓名： 月 繳費註記： 一般生 報名招生類別： 10-機械  
獲獎項目：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職種(類)： 機器人 名次： 第2名

### 注意事項

1. 考生請先列印「技優保送報名專用信封封面」黏貼於A4(含)以上尺寸信封袋，並列印下列報名資料依序裝袋，且於封面勾選繳寄資料及親自簽名。
2. 報名資料須於115.02.05 (星期四)前以快遞或限掛寄至本委員會審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報名資料須於**115.2.5(四)前(郵戳為憑)**以**快遞**或**限時掛號**郵寄至本委員會

自行留存	報名完成確認單	考生完成報名作業後，請務必下載並列印「完成技優保送入學報名確認單」自行留存，以備查驗。嗣後考生對報名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完成技優保送入學報名確認單」，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列印黏貼於A4(含)以上尺寸信封	技優保送報名專用信封封面	黏貼於A4(含)以上尺寸信封製作「技優保送報名專用信封袋」。
必繳	考生報名表	1.報名表須由考生親自簽名。2.貼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必繳	學歷(力)證明文件	應屆畢業生請繳交就讀學校蓋有114學年度第1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須蓋有最後一學年第一學期註冊章)；學生證無註冊章及就讀科別者，須繳交由就讀學校開立之「在學證明(須註明就讀科別)」正本且須加蓋教務處戳章；畢業生請繳交畢業證書影本；同等學力證明應繳文件請參考本簡章附錄六。
必繳	技藝技能優良獲獎證明影本黏貼表	須黏貼獲獎證明影本，同時符合多項保送資格者，限選擇1項報名；報到時繳驗正本，若報到時發現報名資料內容或證件與事實不符者，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
選繳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影本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另須繳交證明文件，經審查通過，低收入戶考生，可免繳報名費；中低收入戶者，減免60%報名費。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應分別繳交所屬直轄市、縣(市)政府或授權之鄉(鎮、市、區)公所所開具於報名截止日前，仍有效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所繳證明文件應內含考生姓名或身分證統一編號，且在報名截止日前仍有效。所繳證明文件，若未含考生姓名或身分證統一編號者，應加附戶口名簿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影本。
選繳	造字申請表	無法繕打之罕見字請填寫寄回本委員會造字。

離開報名系統

查詢報名狀態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 查詢報名狀態

報名程序： 1.設定通行碼 2.閱讀注意事項 3.輸入報名資料 4.確定送出作業 5.列印審查資料 6.查詢收件狀態

### 注意事項

1. 收件狀況請於寄件1日後上網查詢，收件成功才算完成報名程序。
2. 通過資格審查之考生，於 115.03.04 (星期三) 10:00起至115.03.06 (星期五)24:00止繳交報名費，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另須繳交證明文件，經審查通過，低收入戶考生，可免繳報名費；中低收入戶者，減免60%報名費。

### 收件狀態查詢結果

考生姓名：	■	繳費註記：	一般生
報名招生類別：	10-機械	職種(類)：	機器人
獲獎項目：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名次：	第2名
收件狀況：	已完成收件，審查中		
<a href="#">離開報名系統</a>		<a href="#">考生報名資料列印</a>	

# 繳款帳號查詢及繳款單列印

📌 繳款單列印系統登入-完成網路報名並通過資格審查者才可進行繳費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 繳款帳號查詢及繳款單列印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 Chrome 瀏覽器。

請輸入您的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及通行碼

身分證號	<input type="text"/>
出生年月日	<input type="text"/> 如94年1月1日出生，請輸入940101
通行碼	<input type="text"/>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請輸入下方數字 152165

**進入繳款帳號查詢及繳款單列印系統** ←

※系統24小時開放，考生請使用報名時自行設定之通行碼登入。  
※通行碼遺失限補發1次，通行碼補發申請表格請自行上網下載(請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填妥後連同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影本傳真至本委員會，資料不齊全者，恕不受理。傳真後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 繳款帳號查詢及繳款單列印

- 查詢繳費情形-繳費完成 2小時後，可上網查詢是否繳費成功  
**繳費成功**才可進行網路登記志願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 繳款帳號查詢及繳款單列印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

### 考生資料及繳費情形

身分證號：A [ ]	考生姓名：王 [ ]	報考類別：10-機械
繳費註記：一般生	繳費情形： <b>繳費成功</b>	

[列印本頁](#) [登出](#)

# 網路登記志願序系統操作說明

- 登入畫面-  
通過資格審查並完成繳費者  
才可進行網路登記志願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 網路登記志願序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

### 注意事項

- 通行碼遺失時，須依通行碼遺失補發程序辦理，通行碼補發申請表請自行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填妥補發申請表並黏妥身分證文件影本後，傳真至本委員會提出申請補發，補發以1次為限，作業時間至少需30分鐘，若因此造成考生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 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本招生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另不得同時開啟多個瀏覽器重複登入。
- 網路登記志願序時間為115.03.09 (星期一) 10:00起至115.03.11 (星期三) 17:00止，網路登記志願序期間內系統24小時開放(最後一日僅至17:00止)。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登記志願序，逾期概不受理。
-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在未確定送出前，志願皆可修改或暫存。一旦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請自行列印(或下載儲存)「登記志願表」留存，以備查驗。嗣後考生對分發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登記志願表」，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 如民國94年1月1日出生，請輸入940101

通行碼： 請輸入你已設定的通行碼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732226

進入網路登記志願序系統

限考生  
本人使用

- 請確認「考生姓名」、「報名招生類別」、「排名」是否正確
- 請詳閱相關注意事項

考生姓名： <input type="text"/>	IP： <input type="text"/>	保送類別排名/該類別資格審查通過人數：1 / 5	登出
報名招生類別：77-服裝		不限類別排名/該類別資格審查通過人數：--	

登記志願程序：

1.登記志願序

2.確定送出作業

3.列印(儲存)登記志願表

### 注意事項

- 請注意！您目前尚未完成技優保送志願確定送出。
- 請先確認「考生姓名」、「報名招生類別」及「排名」等是否正確無誤。
- 登記志願期限為115.03.09 (星期一) 10:00起至115.03.11 (星期三) 17:00止。
- 登記志願前，請考生先參酌自己成績排名，並詳閱招生簡章之各項有關規定，審慎上網登記志願。考生若對某校或某系科(組)、學程沒有就讀意願，請勿登記，避免影響他人入學之機會。
- 考生登記志願，依其報名招生類別最多以50個志願為限(含「不限類別」之志願)。
- 分發時先依類別排名順序，再按考生志願序先後分發，若考生同名次，登記同一志願且招生名額不足分發時，採增額錄取方式辦理。
-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在未確定送出前，志願皆可修改或暫存。一旦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請自行列印(或下載儲存)「登記志願表」留存，以備查驗。
- 本招生管道經分發並獲錄取之考生，無論已否註冊入學，均不得再以同一證件或競賽、展覽獎項參加次一學年度及其以後之四技二專學校及大學校院相關學系技優入學，考生登記志願時應慎重考慮。

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 網路登記志願序系統操作說明

## 登記志願-選取加入志願或刪除志願

登記志願程序： 1.登記志願序 2.確定送出作業 3.列印(儲存)登記志願表

### 注意事項

1. 請注意！您目前尚未完成技優保送志願確定送出。
2. 請先確認「考生姓名」、「報名招生類別」及「排名」等是否正確無誤。
3. 登記志願期限為115.03.09 (星期一) 10:00起至115.03.11 (星期三) 17:00止。
4. 登記志願前，請考生先參酌自己成績排名，並詳閱招生簡章之各項有關規定，審慎上網登記志願。考生若對某校或某系科(組)、學程沒有就讀意願，請勿登記，避免影響他人入學之機會。
5. 考生登記志願，依其報名招生類別最多以50個志願為限(含「不限類別」之志願)。
6. 分發時先依類別排名順序，再按考生志願序先後分發，若考生同名次，登記同一志願且招生名額不足分發時，採增額錄取方式辦理。
7.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在未確定送出前，志願皆可修改或暫存。一旦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請自行列印(或下載儲存)「登記志願表」留存，以備查驗。
8. 本招生管道經分發並獲錄取之考生，無論已否註冊入學，均不得再以同一證件或競賽、展覽獎項參加次一學年度及其以後之四技二專學校及大學校院相關學系技優入學，考生登記志願時應慎重考慮。

### 志願暫存

#### 可登記之校系科(組)、學程

(77-001)-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時尚設計與管理系--名額:4名  
(77-002)-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商業設計管理系 (桃園校區)--名額:1名  
(77-003)-輔仁大學織品服裝學系服飾設計組--名額:4名  
(77-004)-實踐大學服裝設計學系 (臺北校區)--名額:1名

已登記之志願序： 0 個



加入志願

往上調整志願順序



往下調整志願順序



刪除志願



### 我要進行確定送出

## 登記志願-調整志願順序

登記志願程序： 1.登記志願序 2.確定送出作業 3.列印(儲存)登記志願表

### 注意事項

1. 請注意！您目前尚未完成技優保送志願確定送出。
2. 請先確認「考生姓名」、「報名招生類別」及「排名」等是否正確無誤。
3. 登記志願期限為115.03.09 (星期一) 10:00起至115.03.11 (星期三) 17:00止。
4. 登記志願前，請考生先參酌自己成績排名，並詳閱招生簡章之各項有關規定，審慎上網登記志願。考生若對某校或某系科(組)、學程沒有就讀意願，請勿登記，避免影響他人入學之機會。
5. 考生登記志願，依其報名招生類別最多以50個志願為限(含「不限類別」之志願)。
6. 分發時先依類別排名順序，再按考生志願序先後分發，若考生同名次，登記同一志願且招生名額不足分發時，採增額錄取方式辦理。
7.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在未確定送出前，志願皆可修改或暫存。一旦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請自行列印(或下載儲存)「登記志願表」留存，以備查驗。
8. 本招生管道經分發並獲錄取之考生，無論已否註冊入學，均不得再以同一證件或競賽、展覽獎項參加次一學年度及其以後之四技二專學校及大學校院相關學系技優入學，考生登記志願時應慎重考慮。

### 志願暫存

### 我要進行確定送出

#### 可登記之校系科(組)、學程

(77-003)-輔仁大學織品服裝學系服飾設計組--名額:4名

已登記之志願序： 3 個

志願序1 (77-002)-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商業設計管理系 (桃園校區)--名額:1名  
志願序2 (77-001)-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時尚設計與管理系--名額:4名  
志願序3 (77-004)-實踐大學服裝設計學系 (臺北校區)--名額:1名



加入志願

往上調整志願順序



往下調整志願順序



刪除志願



# 網路登記志願序系統操作說明

## 暫存志願序

登記志願程序： 1.登記志願序 2.確定送出作業 3.列印(儲存)登記志願表

### 注意事項

1. 請注意！您目前尚未完成技優保送志願確定送出。
2. 請先確認「考生姓名」、「報名招生類別」及「排名」等是否正確無誤。
3. 登記志願期限為115.03.09 (星期一) 10:00起至115.03.11 (星期三) 17:00止。
4. 登記志願前，請考生先參酌自己成績排名，並詳閱招生簡章之各項有關規定，審慎上網登記志願。考生若對某校或某系科(組)、學程沒有就讀意願，請勿登記，避免影響他人入學之機會。
5. 考生登記志願，依其報名招生類別最多以50個志願為限(含「不限類別」之志願)。
6. 分發時先依類別排名順序，再按考生志願序先後分發，若考生同名次，登記同一志願且招生名額不足分發時，採增額錄取方式辦理。
7.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在未確定送出前，志願皆可修改或暫存。一旦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請自行列印(或下載儲存)「登記志願表」留存，以備查驗。
8. 本招生管道經分發並獲錄取之考生，無論已否註冊入學，均不得再以同一證件或競賽、展覽獎項參加次一學年度及其以後之四技二專學校及大學校院相關學系技優入學，考生登記志願時應慎重考慮。

志願暫存

志願已暫存

我要進行確定送出

可登記之校系科(組)、學程	已登記之志願序：3 個
(77-003)-輔仁大學織品服裝學系服飾設計組--名額:4名	志願序1 (77-002)-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商業設計管理系 (桃園校區) --名額:1名
	志願序2 (77-001)-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時尚設計與管理系--名額:4名
	志願序3 (77-004)-實踐大學服裝設計學系 (臺北校區) --名額:1名

## 進行確定送出作業

登記志願程序： 1.登記志願序 2.確定送出作業 3.列印(儲存)登記志願表

### 注意事項

1. 請注意！您目前尚未完成技優保送志願確定送出。
2. 請先確認「考生姓名」、「報名招生類別」及「排名」等是否正確無誤。
3. 登記志願期限為115.03.09 (星期一) 10:00起至115.03.11 (星期三) 17:00止。
4. 登記志願前，請考生先參酌自己成績排名，並詳閱招生簡章之各項有關規定，審慎上網登記志願。考生若對某校或某系科(組)、學程沒有就讀意願，請勿登記，避免影響他人入學之機會。
5. 考生登記志願，依其報名招生類別最多以50個志願為限(含「不限類別」之志願)。
6. 分發時先依類別排名順序，再按考生志願序先後分發，若考生同名次，登記同一志願且招生名額不足分發時，採增額錄取方式辦理。
7.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在未確定送出前，志願皆可修改或暫存。一旦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請自行列印(或下載儲存)「登記志願表」留存，以備查驗。
8. 本招生管道經分發並獲錄取之考生，無論已否註冊入學，均不得再以同一證件或競賽、展覽獎項參加次一學年度及其以後之四技二專學校及大學校院相關學系技優入學，考生登記志願時應慎重考慮。

志願暫存

我要進行確定送出

可登記之校系科(組)、學程	已登記之志願序：4 個
	志願序1 (77-002)-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商業設計管理系 (桃園校區) --名額:1名
	志願序2 (77-003)-輔仁大學織品服裝學系服飾設計組--名額:4名
	志願序3 (77-004)-實踐大學服裝設計學系 (臺北校區) --名額:1名
	志願序4 (77-001)-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時尚設計與管理系--名額:4名

# 網路登記志願序系統操作說明

## 進行確定送出登記志願序

網路登記志願序僅限1次，一旦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

登記志願程序：

1.登記志願序

2.確定送出作業

3.列印(儲存)登記志願表

### 注意事項

1. 志願已暫存；在完成確定送出前，請務必仔細核對下表志願序資料「放棄可登記之校系科(組)、學程」及「已登記之志願序」。
2. 確認已登記之志願序完全無誤後，請於最下方輸入「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通行碼」及「驗證碼」，按「確定送出(志願序無誤不再修改)」，完成確定送出後，便無法修改。
3. 網路登記志願僅限 1 次，一旦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請自行列印(或下載儲存)「登記志願表」留存，以備查驗。
4. 在未完成確定送出前，志願序若須重新修改，請按「取消，回上一頁修改」。

1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如民國94年1月1日出生，請輸入940101

通行碼：請輸入你已設定的通行碼

驗證碼：164693 164693 請輸入左側所看到的數字

2

取消，回上一頁修改

確定送出(志願序無誤不再修改)

3

網路登記志願僅限 1 次，一旦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確定送出請點按確定，若要取消請點按取消!

確定

取消

### 放棄可登記之校系科(組)、學程

無

### 已登記之志願序

#### 志願序

志願序1 (77-002)--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商業設計管理系 (桃園校區) --名額:1名

志願序2 (77-003)--輔仁大學織品服裝學系服飾設計組--名額:4名

志願序3 (77-004)--實踐大學服裝設計學系 (臺北校區) --名額:1名

志願序4 (77-001)--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時尚設計與管理系--名額:4名

# 網路登記志願序系統操作說明

## 完成志願序確定送出(列印或下載儲存登記志願表)

登記志願程序：	1.登記志願序	2.確定送出作業	3.列印(儲存)登記志願表
---------	---------	----------	---------------

### 注意事項

1. 請注意！您已完成網路登記志願序確定送出，不得修改。
2. 若您要離開系統，請按「登出」鍵正常登出。



未檢附者，日後不得複查，請考生特別注意。請務必於115.03.11 (星期三) 12:00前，將志願表(或下載儲存)；系統關閉後，不再提供列印(或下載儲存)服務。請考生於3月11日(星期三)下午1時前，前往本委員會網站公告及提供查詢錄取名單。請注意：分發結果本委員會網站查詢分發結果，報到時間、方式及注意事項，須自行至錄取學校網入學權益者，概由分發錄取生自行負責。

### 列印(或下載儲存)登記志願表

你所確定送出之志願順序如下：

序	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77-002)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商業設計管理系 (桃園校區)
(77-003)	--輔仁大學織品服裝學系服飾設計組
(77-004)	--實踐大學服裝設計學系 (臺北校區)
(77-001)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時尚設計與管理系

## 登記志願表(自行留存)

系統關閉後  
無法再提供登記志願表下載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 登記志願表

考生姓名： ██████████ 報名招生類別： 77-服裝  
身分證號： ██████████ 志願數： 4 個

志願序	校系科(組)、學程名稱(志願代碼)	志願序	校系科(組)、學程名稱(志願代碼)
1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商業設計管理系 (桃園校區)-77-002		
2	輔仁大學-織品服裝學系服飾設計組-77-003		
3	實踐大學-服裝設計學系 (臺北校區)-77-004		
4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時尚設計與管理系-77-001		

注意事項：  
1. 「登記志願表」無須繳回，請自行留存。  
2. 考生對「分發結果」提出疑義時，應於下列「考生簽名」處親自簽名後，連同本表一併檢附辦理，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考生簽名： \_\_\_\_\_ (請親自簽名)

製表時間：2026/3/10上午09:52:27

系統出現鳳梨圖示或「您已完成網路登記志願序確定送出，不得修改」訊息，即表示已完成網路登記志願序確定送出。